

亳州市教育局

教安函〔2021〕10号

关于印发《2021年“江淮普法行” 活动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教育局，市高新区分局，市直各学校，亳州学院附属学校：

根据省教育厅、市人大常委会监察和司法工作委员会、市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与市委宣传部工作安排，现将《2021年“江淮普法行”活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2021年“江淮普法行”活动方案

2021年是“十四五”规划和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开局之年，也是“八五”普法启动之年，为进一步发挥法治宣传教育在法治建设中的基础性作用，根据省教育厅、市人大常委会监察和司法工作委员会、市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与市委宣传部工作安排，继续在全市教育系统开展“江淮普法行”活动，为组织开展好此活动，特制定本方案。

一、活动目的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按照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要求，全面启动“八五”普法，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不断增强全市中小学师生法治观念，持续推动全社会树立法治意识，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二、活动主题

实施“八五”普法，建设法治亳州。

三、主要任务

坚持把“江淮普法行”活动作为推动实施“八五”普法的重要载体，抓住广大教师队伍和青少年等重点普法对象，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丰富内涵、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加强法治教育，突出《宪法》、《民法典》、《教育法》、《义务教育法》等与青少年紧密相关的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教育、积极发挥普法讲师团和普法志愿者队伍作用，重点开展以下活动。

- (一) 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 (二) 组织开展《宪法》、《民法典》专题集体学习;
- (三) 组织党员干部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条例》等党内法规;
- (四) 组织学习宣传《教育法》、《义务教育法》、《劳动法》、《未成年人保护法》、《治安管理处罚法》、《妇女权益保障法》、《环境保护法》等与青少年紧密相关的法律法规;
- (五) 组织开展“宪法宣传周”活动,掀起法治宣传教育高潮;
- (六) 组织开展法治开学第一课活动;
- (七) 利用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基地等普法阵地开展青少年法治实践活动;
- (八) 组织开展全市中小学“学宪法讲宪法”知识竞赛及演讲比赛、征文等系列活动;
- (九) 组织开展普法网“宪法卫士”活动;
- (十) 开展12月份宪法晨读活动。

四、活动时间: 2021年8月下旬至12月下旬

五、活动要求

(一) 要提高认识,认真实施。深刻认识全民普法和守法是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一项长期基础性工作,坚持把“江淮普法行”特色品牌活动作为推动实施“八五”普法规划重要载体,精心组

织，协同配合，抓好推进落实。各县区教育局、市高新区分局、市直学校要结合实际，制定具体方案，精心组织、周密部署，以高度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确保责任到位，采取有力举措推进“江淮普法行”活动。

（二）要紧扣主题，突出重点。要紧紧围绕活动主题，广泛开展宪法法律学习宣传教育，组织实施和积极参加以上活动。突出重点，有针对性开展普法宣传。尤其是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民法典》、《教育法》等与青少年紧密相关的法律法规，引导青少年掌握宪法法律知识，树立宪法法律意识。养成遵法守法习惯。

（三）要创新形式，注重实效。要拓展宣传渠道，运用好融媒体技术，开展移动式、全方位、立体化普法宣传，营造浓厚的法治宣传教育氛围。要增强针对性，结合教育特点和社会需求，采用学生喜闻乐见的方式，针对不同主体和不同学段、不同类型教育特点，开展差异化普法，提高普法实效。各县区教育局、市高新区分局、市直学校要精心设计有本单位、本学校特色的活动，创新活动形式，推进主题活动不断深入开展。

各县区教育局、市高新区分局、市直学校及时将活动中典型做法和先进事迹报送至市教育局。